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 司法拍卖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21）。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将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钟葱先生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959,720股。

2020年10月26日10时起至2020年10月27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钟葱先生所持上述股份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了公开拍卖。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页面显示，本次拍卖流拍。

截至目前，钟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7,287,8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6%。钟葱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处于冻结状态。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合计5,959,72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6.13%，占公司总股本的0.71%。

本次股份司法拍卖流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股份后续处理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